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党史资料丛书之四

党的民族政策在黔南

——纪念
建党七十周年
建州卅五周年
专辑



黔南州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黔南州民族事务委员会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党史资料丛书之四

党的民族政策在黔南

——纪念 建党七十周年 建州三十五周年 专辑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族事务委员会

1991. 7. 1. 都匀

党的民族政策在黔南
(内部资料)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民族事务委员会 **编**

贵州省独山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6 数字: 23万

1991年7月1日出版 印数: 1—1000

书报刊临时准印证041号 工本费3.50元

序

在中国共产党建立70周年暨黔南州建州35周年之际，由黔南州党史、地方志办公室和黔南州民族事务委员会共同编辑的《党的民族政策在黔南》一书出版发行了。这是黔南州民族工作中的一件大事，也是向党的生日献上的一份珍贵的礼物。

黔南州是一个多民族地区，在黔南州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民族工作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解放42年来，黔南州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加强民族团结、实现民族平等和自治权利、改变少数民族地区的落后面貌，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方面，都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革命和建设都取得了巨大成就，在实践中积累了很多宝贵的经验。

这本党史资料集，详实地记载我州解放41年来民族工作所走过的历程。从书中我们可以看到：黔南地区解放初期至1956年自治州建立以前，由于在党的正确的民族政策的指引下，民族平等、团结、民族区域自治政策都得到了落实；经济和文化事业逐渐得到恢复和发展；各民族间的隔阂逐步得到消除，建立了平等团结友爱互助合作的新型民族关系；社会面貌和其它各项事业都有一定的发展和改观。到50年代后期，由于“左”的错误影响，民族工作在前进中受到挫折。在“文化大革命”中，民族工作遭到严重干扰破坏。中

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民族工作重新得到了恢复，并在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和改革开放政策深入贯彻的历史条件下，民族工作又出现了新的局面。

本书向我们提供了42年来我州主要民族工作的系统史料。他从41年来民主改革、社会主义改造、社会主义建设的历程中，各级党组织和人民政府对民族问题所采取的决策、措施来反映我州少数民族在政治上、经济上、社会上各方面的发展、进步和变化的情况和主要过程，使得人们能够了解当地的历史变革和现实变化。通过对比，加深认识只有中国共产党才能救中国的真理，社会主义是各族人民的自愿选择和各民族共同发展繁荣的最佳道路。更为可贵的是，本书收录的有些文章，实是求是地在立足现实的基础上反思历史，记载了前进中成功的丰富经验和工作中深刻的教训，甚至一些失误，为我们现在任职的领导以及后代继承人，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事业中提供有益的经验 and 启示，为学术界、社会有关人士研究黔南民族工作提供有研究价值的史料，也向社会提供联系本地实际的对各族人民进行爱国主义、民族政策、马克思主义民族观教育的生动史料及乡土教材。

该书的出版，将为促进我州民族工作和民族研究的发展作出贡献。

中共黔南州委书记 邱耀国

1991年6月8日

目

录

序.....	邱耀国(1—2)
黔南民族工作四十年.....	胡品荣(1)
水乳交融, 坚如磐石	
——赞黔南地区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黄义仁(12)
认真贯彻党的民族政策	
加快少数民族干部队伍建设.....	黄天印 胡显仁(20)
贯彻党的民族政策, 加快共同繁荣步伐.....	罗来隆(25)
党的民族政策加速了	
黔南州各项事业的发展.....	李 华(36)
解放初期黔南地区党的组织工作回顾.....	刘宝福(49)
党与黔南各族人民心连心	
——全州经济建设成就的概述.....	胡朝安(59)
黔南州民族干部队伍建设.....	李 远 王廷举(64)
《民族区域自治法》在黔南.....	黎汝标(72)
党的民族区域自治在黔南.....	黄 明(82)
实事求是与经济发展	
一对落实干部政策与发展	
民族经济回顾与思考.....	曾庆祥(93)
党的宗教政策在黔南.....	张永淑 蒙景村(98)
黔南民族法制建设成就显著.....	查美东(105)

用好民族经费，发展黔南民族经济·····	夏蓬魁(112)
党的民族政策是发展民族关系的保证·····	廖 劲(120)
解放初期黔南地区	
执行党的民族政策情况概述·····	王廷举(127)
民族政策的认真贯彻	
促进了土改工作的顺利进行·····	黄 明(138)
党的民族政策与黔南民族	
节日的复兴和发展·····	屠旭云(149)
民族风华万古春·····	杨路塔(157)
一支红杏出墙来	
——记活跃在黔南文艺	
战线上的州歌舞团·····	赵敬庸(161)
黔南民族教育事业的发展·····	张永淑(169)
以繁荣民族地区教育事业	
为己任的黔南教育学院·····	李 远(176)
民族干部的摇篮	
——记黔南民族行政管理学校	
建校十年·····	胡朝映(182)
水乡巨变	
——三都实施民族区域自治	
34周年的光辉成就·····	罗世斌(192)
长紫惠铁壁合围中党的民族政策·····	李居一(199)
共产党给瑶胞带来了新生	
——荔波瑶族土地改革追述·····	黄 海(210)
简述党的民族政策在惠水	
解放初期社会改革中的作用·····	王春兰(220)

三都民族队伍茁壮成长……………陆光明(227)

党的民族干部政策使荔波

民族干部队伍发展壮大……………莫刚灿(230)

改革开放时期的瓮安民族工作……………万森伟(234)

阳光雨露四十年……………吴起刚 覃 粮(243)

贵定县少数民族教育发展概况……………史美森(252)

王卡苗乡话今昔……………杨光华 杨昌文(258)

针对水族女童特点办好女子班……………莫乃奇(269)

民族政策的光辉照亮水乡

——三都自治县民族经费

使用效果显著……………潘朝丰(275)

逢亭平寨四十年的变化……………陈盛先(281)

对平越县解放初期民族工作的片断回忆……………吴以镜(289)

党的民族政策照耀瑶族乡……………蒙明儒(295)

从闭塞走向开放

——记修筑公路给荔波带来的变化……………潭子升(306)

从《黔南州志·民族志》看党的民族政策……………李芳琦(315)

红军在黔南的民族政策……………罗惠涛(320)

黔南党史之最……………李 华 黄 明(327)

后记……………(337)

黔南民族工作四十年

黔南布依族苗族
自治州副州长

胡品荣（水族）

今年的国庆节，是伟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四十周年。在这光辉的日子里，回顾黔南民族工作历程，对全面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和各项民族政策，努力开创我州民族工作新局面，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1988年底统计，我州总人口318.7万人，为1949年149.2万的213.4%。全州少数民族人口165.5万多人，占总人口的51.9%，其中作为主体民族的布依族有101.9万人，占总人口的31.9%；苗族有36.5万人，占总人口的11.5%。

我州各族人民历来勤劳、勇敢、朴实、聪慧。在历史上，在开拓国土，反对外国入侵，发展地方经济，创造民族文化艺术等方面，曾有过重大贡献。旧社会，由于历代统治阶级压迫和民族歧视政策，各族人民的聪明才智没有得到发挥，经济文化落后，交通闭塞。建国后，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彻底废除了民族压迫和阶级剥削，建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到处呈现出一派民族平等、团结、进步的新气象。

建国初期，黔南地区的党委和政府认真贯彻执行了中央和贵州省委有关民族工作的指示，积极宣传民族政策，进行民族平等、团结的教育，努力消除旧社会遗留下来的民族压

迫和社会歧视所造成的影响，动员和培养了一批少数民族干部走上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的领导岗位，并赋予他们参加管理政府工作和社会事务的权利。

1950年至1952年，各县先后召开了代行人民代表大会职权的各族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当时，独山专区所属的都匀等七个中心县的196名政府委员中，少数民族委员就有67人，占委员总数的34%。

1952年8月至1953年，党和政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的规定，相继建立了相当于县一级的惠水布依族苗族自治县，罗甸布依族苗族自治县，建立了相当于区一级的羊场布依族苗族自治县、王司水族苗族自治县、普安苗族自治县，还在瑶山、瑶麓等地建立了30多个民族乡。

1956年，在党中央和国务院的亲切关怀下，4月13日，国务院全体会议讨论通过了《关于在贵州省南部设置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的决定》。9月10日，国务院又通过了《关于撤销三都县，设置三都水族自治县的决定》。经过充分的准备，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于1956年8月8日在都匀成立，三都水族自治县也于1957年元月2日在三合镇成立。自治州、县的成立，以及30多个民族乡的成立，使大批少数民族干部在党的培养和教育下，纷纷脱颖而出，民族关系从根本上有了改善，黔南地区的社会主义改造和建设得以顺利开展。这个阶段是民族工作的“黄金时代”。

50年代末期，民族工作也同其他工作一样，受到“左”的影响。在全国开展反右和反对地方民族主义的运动中，黔南民族工作也遭到“民族融合论”的冲击，这时期，一些民族干部受到不同程度的排挤和伤害，那股否认民族差别和民

族特点的思潮，在一定程度上损害了民族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自主权。

60年代初期，地方党委和政府认真贯彻中央关于“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整顿方针和检查民族政策执行情况的过程中，“左”的错误在黔南的影响逐步得到了消除。各级党政都强调了民族团结和关心少数民族的生产、生活，并组织干部下基层帮助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经济、文化事业，使全州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得到发展。

“文革”十年，由于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干扰和破坏，以致党的基本路线和民族政策遭到严重的践踏，民族工作机构统统被撤销。在民族地区发生了一系列冤假错案，严重地破坏了民族团结和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建设，这段时期的民族问题十分突出，民族关系也非常紧张，民族内伤极其严重。

粉碎“四人帮”以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民族工作有了新的转机。通过十年的改革和建设，我州的民族工作已经跨入一个新的历史发展时期。

第一、重新确立了民族工作的重要地位，恢复了州县（市）民族工作的办事机构，平反了一批冤错案，为在历次政治运动中受到错误处理的少数民族干部平反，还给被查封没收财物的少数民族群众赔偿经济损失。通过全面地落实民族政策，消除了大家的怨气，稳定了人心，加强和发展了全州广大干部和各族人民的团结。

针对十年动乱给人们造成的民族政策观念淡薄和大家对民族政策缺乏了解的实际情况，我州普遍开展民族团结的宣传教育活动。从1982年起，州委州政府规定每年的八月作为

全州民族团结活动月。通过这种活动，在全州范围内广泛深入进行民族政策和民族团结的再教育。在宣传教育中，特别强调了“汉族离不开少数民族，少数民族也离不开汉族”这一重要的指导思想。1984年8月，州委、州政府召开了全州民族团结表彰大会，有149个民族团结的先进集体和327个民族团结先进个人受到表彰。

第二、在经济建设方面，由于党的工作着重点的转移，我州民族工作把发展民族经济作为中心任务来抓。民委的同志不仅参与全州经济建设的规划，而且还积极参加有关经济项目的考察、论证和审定。通过全州各族干部群众的艰苦努力和奋力拼搏，到1988年全州社会总产值已达到33.77亿元（按1980年不变价计算），比1949年增长10.3倍，国民收入达到18.41亿元，比解放初期增长7.6倍；工农业总产值达到14.29亿元，比解放初期增长8.4倍，比1980年的6.69亿元翻了一番多。其中，工业产值达到6.4899亿元，比解放初期增长54.2倍，比1980年增长1.18倍，农业产值达到7.8亿元，比解放初期增长4.5倍，比1980年增长1.09倍；社会商品零售总额由1949年的1320万元上升到1988年的9.1亿元，增长67倍；外贸出口总值为3309万元，比1959年增长4.11倍；地方财政收入达到1.8409亿元，比1953年1501万元增长12倍，比1980年的6009万元增长两倍；城乡人民生活逐年有所提高，如1988年，全民所有制职工的年平均工资为1416元，比1950年增长4.3倍，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增长1.1倍；农村抽样调查表明，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412元，比1987年增长2.6倍，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实际增长1.4倍。

第三、在民族法制建设方面，州委、州人大和州政府为

了全面贯彻实施《民族区域自治法》，从全州各民族的实际情况出发，于1984年在都匀、荔波、独山三县恢复和建立了水族民族乡12个、瑶族民族乡2个，使全州各民族群众进一步在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充分享有自治州民族的各项平等权利。

1986年，我州先后制定了《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条例》和黔南州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的变通规定（试行）已报经省人大常委会正式审查批准，现正在实施当中。同时，还制定了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补充规定，协助三都县制定了《三都水族自治县自治条例》（待审批）。此外，州人民政府还根据州委、州人大的要求和工作需要，从实际出发，积极制定了一些有地方特色的行政措施和行政法规，为发展全州的经济、科技、文化事业创造有利的条件。

第四、在民族干部的培养、使用方面，早在解放初期，黔南地区的党组织就相当重视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和使用。到1956年8月建州时，全州已有少数民族干部1935人，占全州干部总数的18%，州政府首届8名正副州长，有布依族4名，苗族2名，水族和汉族各1名。到1988年底，全州少数民族干部共有19255人，占全州干部总数的36.9%，相当于建州时的10倍，比例上升了18个百分点，在州级四大班子中有领导干部37人，其中少数民族21人，占57%；县（市）四大班子的领导干部总共有304人，其中少数民族139人，占总数的46%；区级领导干部390人，其中少数民族干部203人，占总数的52%；乡级正副乡（镇）长和党委正副书记共1766人，其中少数民族978人，占总数的57%。总之，从机构改革以后，

已有一批中青年民族干部分别进入各级党政和部门的领导班子，为振兴民族地区经济发挥作用。

第五、民族交通、邮电迅速发展。在黔南曾广传这样一首民谣：“上山头顶天，下山到河边，两山能对话。相会要一天。”解放前，黔南境内虽有铁路161公里，但因年久失修，不能通车；公路也仅有330公里，而且路况极差，交通能力极低。解放后，到1988年统计，州内有湘黔、黔桂铁路过境共335公里，设有大小车站35个；公路里程已达6808公里，比1949年增长178倍，目前已实现区县通公路，97%的乡（镇）和67%的村也通了车。

同交通一样，邮电事业也有较大发展，邮电机构，从州到县，从县到区以至一些乡（镇）都分别设置了邮电支局、邮电所和邮电代办所，邮路不断得到延长，电讯事业得到迅速发展，有关设备相应得到更新，基本能满足我州各族群众生产、生活的需要。

第六、对外经济技术协作方面，遵照中央关于“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结合我州这几年来的实践，我们深深体会到，发展民族经济，不实行改革开放是没有出路的，不打开山门、寨门是难以实现富民兴州，因此，州委、州政府一直把对外经济技术协作列入党政工作的重要议事日程，并制定了我州对外协作的指导思想为：“积极主动，优惠待人，让利在先，微利也干”，截至1989年6月底，全州实现外引内联项目共334个，其中引进资金项目170个，引进资金总额为6668万元（包括外资兴办和中外合资、合作项目），引进技术项目140项，其他项目24项。在引进人才方面通过多种渠道和方式，全州共引进各类固定科技人员、教师500余人，

非固定科技人员近2000人次。对引进来的科技和管理人员，我们坚持在政治上关心、尊重，在经济上认真兑现优惠、照顾政策，使他们都能各得其所，充分发挥自己一技之长。

第七、在扶贫致富工作方面，据1985年统计，全州有4个贫困县，211个贫困乡，58万多户，109万多人生活在贫困线之下，人均口粮不到400斤，纯收入不到150元。

国家为了更好地促进少数民族地区发展经济和文化，从1980年到1988年，共安排给我州的民族专项经费有5222万元，我们认真执行了国家民委《关于少数民族地区补助费管理办法》，主要把这些资金用于民族地区的工农业生产和文化、教育、卫生、交通以及少数民族中极贫困户的建房等方面，起到了正常经费之外的补充作用。

1986年以来，为使少数民族山区群众尽快脱贫，国务院和省、州已在四个贫困县累计投入扶贫资金5312.5万元，扶持了324个生产项目，投资共4951万元；同时，从中央到地方各级党政机关和事业部门又先后抽调了各种扶贫干部882人，组成工作队，深入贫困山区帮助群众开发经济，还组织了科技人员313人作科技扶贫，为贫困地区培训各种技术人才（1376期）共178376人次。

通过以上各种资金、物资、人才的扶持，加上贫困地区的干部群众的艰苦奋斗，几年来，全州的贫困状况有了一些改观，人均纯收入有所增加，贫困人口相对减少，据统计：四个县的贫困人口已由1985年的63万人次减少到1988年的34万多人，减少48.8%；四个县的财政收入由1985年的1281万元，增加到1988年的2812万元，净增1530万元，增长了119%。

第八：民族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得到

较快的发展

解放前，由于历史原因，我州许多民族地区没有学校，群众文化素质极低，文盲很多，有的地方整寨都难以找到一个能识字的人，人们记数主要靠木刻、投豆、结绳，记事靠编歌，传史靠讲故事等。

现在，全州小学发展已由建州时的1490所到1988年的3747所，其中有民族小学35所；中学由14所发展到139所，其中民族中学8所；同时还创建了中专学校11所，其中民族中专3所，大专4所，其中民族大专2所，各类学校的在校生已达到56万人，其中少数民族学生有25万人，占46%。

针对边远山区少数民族适龄儿童入学率偏低，特别是女生入学率极低以及在学习中的语言障碍等问题，对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的小学一、二、三年级学生实行双语教学，并对女生开设刺绣等手工课，还对瑶山式学校学生实行“三包一免，”。

1982年，州政府和省民委共同创办了“黔南民族行政管理学校”，学校采取特殊的招生办法，从1983年到1987年五年中已招生2005名，其中少数民族1409名，占总数的92%。这些学生毕业后，奔赴边远山区的基层，从已毕业的1440名学生中抽样追踪的结果表明，大多数毕业生都很好，有的还被选进了基层党政的领导班子。

遵照宪法关于“各民族都有使用和发展自己的语言文字的自由”的精神，1956年—1957年，我州分别创造了布依文和苗文，成立了民族语言指导委员会，后来因“文革”动乱被迫中断，三中全会以后，民族文字推广工作才得到恢复。1982年成立了民族文字推广办公室。从此，又正式开展了民

族文字的试点、推广和研究工作。

在科学技术方面,全州目前共有各种专业技术人员13400多人,其中自然科学技术人员9500多人。全州拥有各种科研机构8个,农业技术推广站80个。从1956年到现在,共完成科研项目612项,分别获得国家和省级奖励的158项,其中国家级奖有2项,根据民族经济发展的需要,这几年科技工作的重点是面向生产,抓好主要科研项目的攻关和实用技术的大面积推广,开展多种形式和层次的技术培训,实行“星火计划”和“丰收计划”,组织科技人员到生产第一线进行承包服务。当前,全州已有276名科技人员和机关干部实行“五留”到农村承包,领办乡镇企业和从事开发性生产,仅农业部门就有70%的农技人员奔赴农业生产第一线进行承包技术服务工作。

全州的医疗卫生事业发展也是突出的,解放前,我州民族地区是有名的“瘴病之乡”。广大群众缺医少药,受到疟疾、天花、回归热、伤寒等各种瘟疫的危害十分严重,建国到现在,医疗卫生机构已发展到716个,比建州时增加7倍,病床5000多张,比建州时多13.9倍,卫生技术人员有7680人,其中少数民族人员1740人,占总数的22.3%。在医疗卫生防疫体制方面,这几年进行了一系列改革,大面积推广儿童计划免疫,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以及狠抓农村的改水工作等均取得一定成绩,预防和控制了各种传染病的发生和蔓延,经上级卫生主管部门的实际考核,我州已基本消灭了丝虫病,有五个县(市)已消灭了疟疾,八个县(市)已基本控制了地甲病。这些都为保护各民族群众的身体健康发挥巨大作用。

文化事业和广播电视也有很大的发展。现全州有文化馆